

《昆明市嵩明县职教新城科教文化产业园科教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KJ01、KJ02部分地块维护方案公示

公示说明：《昆明市嵩明县职教新城科教文化产业园科教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KJ01、KJ02部分地块维护方案经嵩明县自然资源局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现按相关规定进行公示。

公示途径：嵩明县人民政府网站、嵩明职教新城管理委员会公示栏

公示时间：2025年11月18日-2025年11月24日（7个日历天）

意见反馈：本公示详细内容可向嵩明职教新城管理委员会查询。对本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的形式将意见和建议反馈至嵩明职教新城管理委员会，联系电话0871-67975129。

规划简介

区位图

一、规划修改范围

此次维护地块位于嵩明职教新城科教文化产业园规划长松园1号路南侧，昆明文理学院杨林西校区项目附近，涉及原控规规划的7个地块（KJ01-01-06、KJ01-01-11、KJ01-01-12、KJ01-01-13、KJ01-01-14、KJ02-02-01、KJ02-02-02），总用地面积414433.58m²（约621.65亩），地块位于《昆明市嵩明县职教新城科教文化产业园科教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规划范围，该控规于2024年10月16日经嵩明县人民政府批复开始实施。

二、控规维护原因及依据

为进一步强化片区职教功能，预留保障高等职业院校，保障地块开发的完整性，盘活片区闲置土地资源，依据《昆明市详细规划管理规定》文件精神，维护内容具体如下：

一是将KJ01-01-11、KJ01-01-12、KJ01-01-13、KJ01-01-14等4个地块调整为080401-高等教育用地，规划用地性质与主要经济控制指标与地块西侧高等教育用地一致，用地性质：080401-高等教育用地，容积率：0.5≤R≤1.5，建筑密度≤35%，绿地率≥35%，建筑限高≥60米。

二是将KJ01-01-14地块原规划的中小学用地，规划九年一贯制中学（包含36班小学、18班初中），以上学校原用地面积，原班级规模调整至东侧KJ02-02-01、KJ02-02-02号地块，未减少片区的基础教育设施规模。

三是将KJ01-01-06号地块原规划是1301-供电用地，调整扣除昆自职教新城储能项目用地外，将储能项目西侧部分用地调整为1401-公园绿地，增加1401-公园绿地26447.67m²（约39.67亩），维护共增加1401-公园绿地4713.76m²（约7.07亩），减少的供电用地为原预留的储能项目用地，因受220KV向荣变高压线的影响暂无法使用，此次调整为公园绿地属于公益性用地之间相互调整，对片区黄线公用设施没有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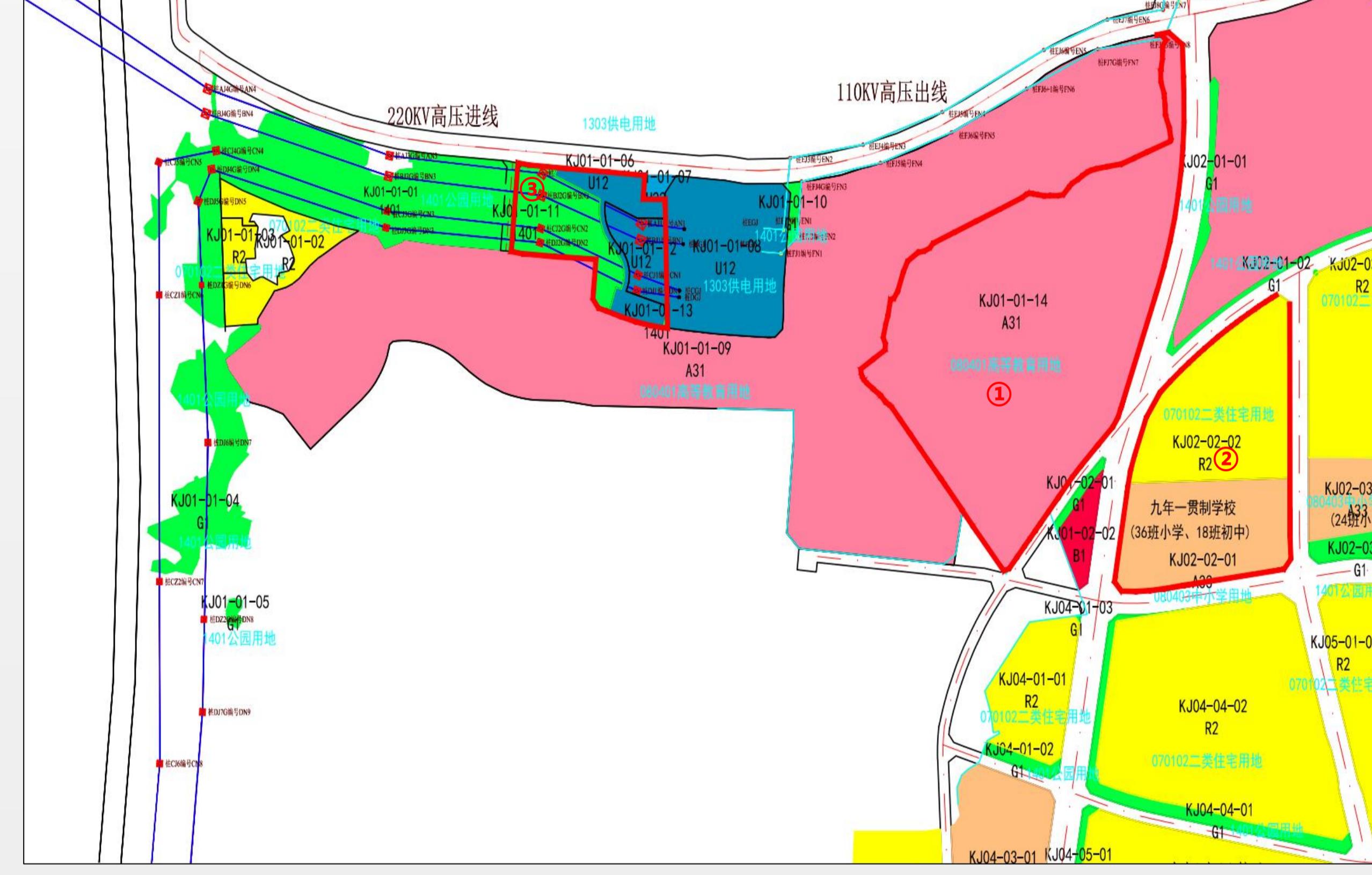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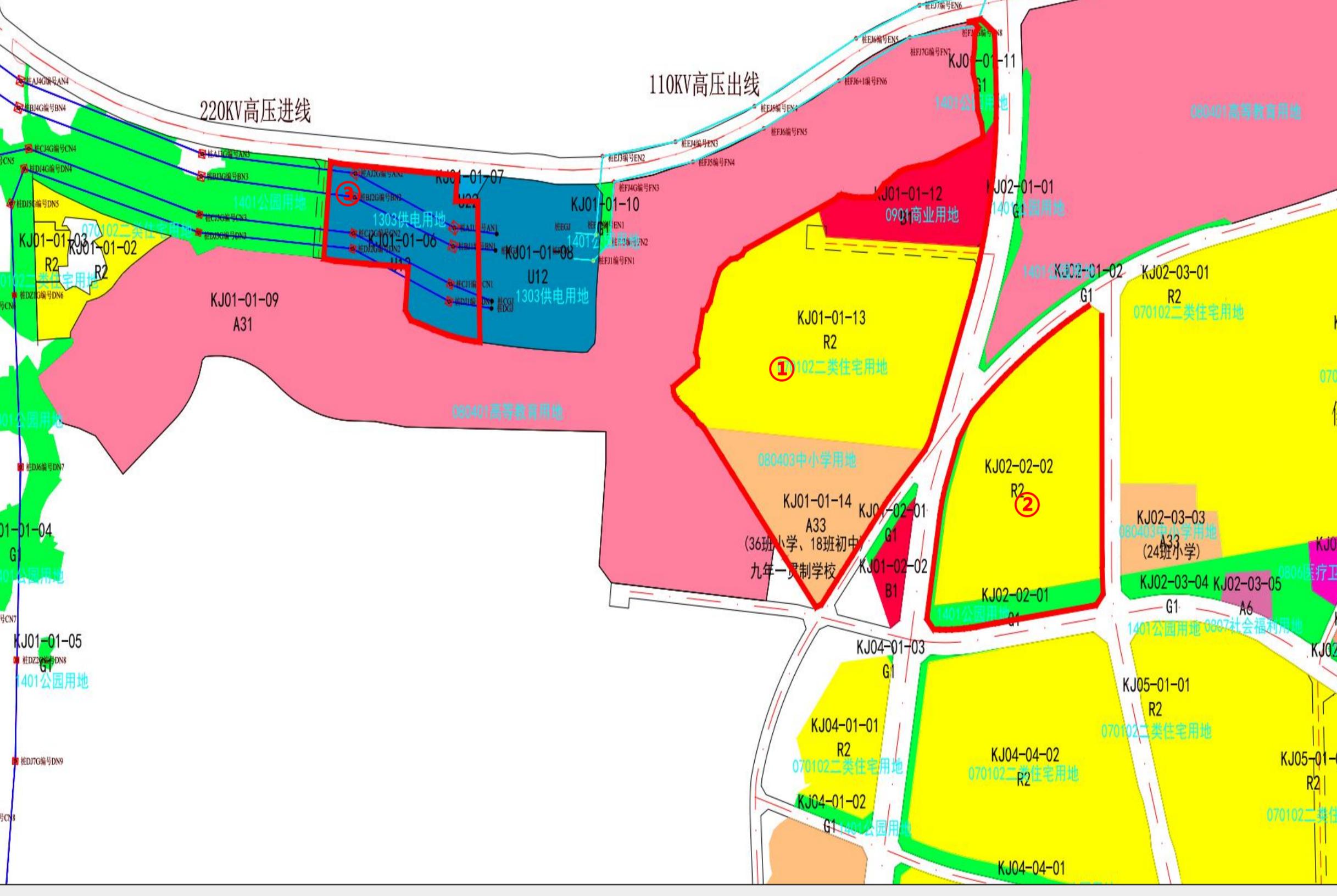
以上维护修改不涉及片区公共设施、公园绿地减少、不涉及四线内容调整，增加了高等教育用地、公园绿地，减少了二类住宅用地、商业用地和供电用地。



控规修改前后对比图

现行控规：

维护调整后控规：



维护调整后地块图则-KJ01地块：

维护调整后地块图则-KJ02地块：

